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 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已就关联审议议案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和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经核算，公司 2023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1	曾智斌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328.84	否
2	伍锐	董事、总裁	男	52	现任	313.64	否
3	李中煜	董事	男	52	现任	0.00	否
4	徐风	董事	男	50	现任	0.36	否
5	钱伟	董事	男	64	现任	0.36	否
6	王涛	董事	男	37	现任	0.36	否
7	朱日宏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54	否

8	陈明坤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7.54	否
9	黄瑞	独立董事	女	62	现任	7.54	否
10	辜洪武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0.36	是
11	曾庆勋	监事	男	38	现任	0.36	否
12	陶祺	监事	男	38	现任	0.36	否
13	雷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现任	15.51	否
14	高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现任	14.12	否
15	邓惠霞	董事会秘书	女	49	现任	65.72	否
16	万云涛	财务负责人	男	38	现任	32.23	否
17	秦啸	副总裁	女	55	离任	59.90	否
18	蒋国忠	总工程师	男	62	离任	7.00	否
19	叶建青	常务副总裁	男	61	离任	0.00	否
合计						861.74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为优化公司治理，将公平性报酬和激励性报酬结合起来，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以合理的薪酬结构支持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同时结合市场的薪酬状况和公司经营现状研究制定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第八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薪酬标准

（1）内部董事按其实际担任的岗位或职务领取薪酬，公司对内部董事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外部董事按年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税前），具体金额由总裁根据同行业类似岗位市场化薪酬水平拟定。

（3）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税前），按月在公司领取独董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年底可发放独董津贴，独董薪酬和独董津贴的具体金额由总裁根据同行业类似岗位市场化薪酬水平拟定。

2、监事津贴标准

(1) 内部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按其在公司任职的岗位领取薪酬，公司对其不再另行发放监事津贴。

(2) 外部股东代表监事津贴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税前），按年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具体金额由总裁根据同行业类似岗位市场化薪酬水平拟定。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结构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其中，绩效年薪由月度绩效年薪和年度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基本年薪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等确定，绩效年薪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履职情况、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相挂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除年薪外的业绩奖励：包括超额奖励及年终奖金：

(1) 超额奖励，是指当完成年度净利润计划且净利润同比有所增长时，公司对高管人员和其他核心骨干人员实施的特殊奖励部分。超额奖励，以本年度实际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净利润相比增长部分为基数，按 30% 的比例提取超额奖励。超额奖励的 70% 用于奖励高级管理人员，其他 30% 用于奖励其他核心骨干人员。

(2) 年终奖金，按高管 1-2 个月的月薪标准。

(四) 其他规定

1、公司发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董事、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工作津贴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